

靈樞卷之六終

靈樞經卷之六

錢塘張志聰隱菴集註

朱長春永年

同學倪洙龍冲之合參

高世栻士宗

五變第四十六

黃帝問於少俞曰。余聞百疾之始期也。必生於風雨寒暑。循毫毛而入腠理。或復還。或留止。或為風腫汗出。或為消痺。或為寒熱。或為留痺。或為積聚。奇邪淫

易平聲數上

溢不可勝數。願聞其故。夫同時得病。或病此。或病彼。意者天之爲人生風乎。何其異也。少俞曰。夫天之生風者。非以私百姓也。其行公平正直。犯者得之。避者得無殆。非求人而人自犯之。

馬仲化曰。此言人之感邪同。而病否異者。非天之有私。而人有避不避之異也。

黃帝曰。一時遇風。同時得病。其病各異。願聞其故。少俞曰。善乎哉。問。請論。以比匠人。匠人磨斧斤。礪刀。削斲材木之陰陽。尙有堅脆。堅者不入。脆者皮弛。至其

交節而缺斤斧焉。夫一木之中。堅脆不同。堅者則剛。脆者易傷。況其材木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異耶。夫木之蚤花先生葉者。遇春霜烈風。則花落而葉萎。久曝大旱。則脆木薄皮者。枝條汁少而葉萎。久陰淫雨。則薄皮多汁者。皮潰而漉。卒風暴起。則剛脆之木。枝折杙傷。秋霜疾風。則剛脆之木。根搖而葉落。凡此五者。各有所傷。況於人乎。黃帝曰。以人應木。奈何。少俞答曰。木之所傷也。皆傷其枝。枝之剛脆而堅未成傷也。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

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也。故常爲病也。

此章論因形而生病。乃感六氣之化。有五變之紀也。夫形之皮膚肌腠筋骨。有厚薄堅脆之不同。故邪舍有淺深。而其病各異。卽五藏之病消癰。腸胃之有積聚。亦因形之皮膚肌肉。而病及於內也。故以木之皮汁堅脆多少。方之陰陽者。木之枝幹皮肉也。交節而缺斧斤者。比人之皮弛肉脆。而骨節堅剛也。是以一木之中。尙有堅脆之不同。堅者則剛脆者易傷。況其材木之不同耶。木之皮薄枝脆。

者比人之皮不緻密。膚腠疎也。木之多汁少汁者。比皮膚之津液多少也。木之蚤花先葉者。木氣外敷而不禁風霜也。潰散也。漉滲也。皮薄多汁者。遇久陰淫雨。則潰而漉。剛脆之木。遇卒風暴起。則枝折。杙傷。蓋汁多者不宜陰雨。剛脆者又忌暴風。以比人之腠理疏者。漉汗。剛直多怒者。消癉也。木之所傷。皆傷其枝。枝之剛脆者。易傷。而堅者。未成傷也。故人之常病。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而常爲病也。○朱永年曰。木枝者。比

人之四肢。本經曰。中於陰。常從跗臂始。是以上古之人。起居有常。不妄作勞。養其四體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風厥漉汗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肉不堅。腠理疏。則善病風。黃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堅也。少俞答曰。腠肉不堅。而無分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緻者。腠理疏。此言其渾然者。

朱永年曰。此言皮不緻密。肉理粗疎。致風邪厥逆於內。而爲漉漉之汗。蓋津液充於皮腠之間。皮潰理疏。則津洩而爲汗矣。委中之下曰。臍。太陽之部。

下經曰。腠肉不堅者。皮緩。

經云水道不  
行則形氣消  
索

泄氣泄則津亦洩矣。

分也。蓋太陽之氣主於皮膚。如膈肉不堅而無分理。無分理者粗理也。理粗而皮不緻密。則腠理踈而渾然汗出矣。倪冲之曰。太陽之津氣運行於膚表。如天道之渾然。水隨氣行者也。故皮不密則氣泄。氣泄則津亦洩矣。

黃帝曰。人之善病消痺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五藏皆柔弱。善病消痺。黃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答曰。夫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多怒。柔者易傷也。黃帝曰。何以候柔弱之與剛強。少俞答曰。此人皮



膚薄而目堅固以深者。長衝直揚。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胸中畜積。血氣逆留。臆皮充肌。血脈不行。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瘵。此言人之暴剛而肌肉弱者也。

消瘵者。瘵熱而消渴消瘦也。邪氣藏府篇曰。五藏之脈微小爲消瘵。蓋五藏主藏精者也。五藏皆柔弱。則津液竭而善病消瘵矣。夫形體者五藏之外合也。薄皮膚而肌肉弱。則五藏皆柔弱矣。夫柔弱者必有剛強。謂形質弱而性氣剛也。故此人薄皮

膚而目堅固以深者其氣有長衝直揚之勢其心  
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而血積於胸中氣逆留  
則充塞於肌肉血畜積則脈道不行血氣留積轉  
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痺此言其人暴剛而  
肌肉弱者也蓋肌肉弱則五藏皆柔暴剛則多怒  
而氣上逆矣○朱永年曰按本經有五藏之消痺  
有肌肉之消痺五藏之消痺津液內消而消渴也  
肌肉之消痺肌肉外消而消瘦也蓋因於內者必  
及於外因於外者必及於內形體五藏外內之相

合也。○高士宗曰。按平脈篇云。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蓋精血少則逆氣反上奔。故曰柔弱者必有剛強。謂五藏之精質柔弱而氣反剛強。是柔者愈弱而剛者愈強。剛柔之不和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寒熱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熱。黃帝曰。何以候骨之小大。肉之堅脆。色之不一也。少俞答曰。顴骨者。骨之本也。顴大則骨大。顴小則骨小。皮膚薄而其肉無腠。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與其天同色。汗然獨異。此其候也。然

後臂薄者其髓不滿。故善病寒熱也。胭音窘，懦音糯。

此言骨小肉弱者善病寒熱也。夫腎主骨，顴者腎之外候也。故顴骨爲骨之本，顴大則周身之骨皆大，顴小則知其骨小也。腠者肉之指標也，懦懦柔弱也。臂薄者股肱之大肉不豐也。地色者地閣之色，殆不與天庭同色。此土氣之卑汚也。髓者骨之充也，骨小則其髓不滿矣。夫在外者皮膚爲陽，筋骨爲陰，骨小皮薄則陰陽兩虛矣。陽虛則生寒，陰虛則發熱。故其人骨小皮薄者善病寒熱也。○倪

冲之曰。津液隨三焦出氣。以溫肌肉。充腠理。淖澤  
注於骨。補益腦髓。潤澤皮膚。如臂薄者。通體之皮  
肉薄弱矣。皮肉薄弱。則津液竭少。故曰臂薄者其  
髓不滿。○高士宗曰。邪在皮膚則發熱。深入於骨  
則發寒。

黃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痺者。少俞答曰。粗理而肉  
不堅者。善病痺。黃帝曰。痺之高下有處乎。少俞答曰。  
欲知其高下者。各視其部。

此言理粗而肉不堅者。善病痺也。理者。肌肉之文。

理如粗疎而不緻密則邪留而爲痺。夫皮脈肉筋骨五藏之分部也。痺論曰風寒溼三氣雜至合而爲痺。以冬遇此者爲骨痺。以春遇此者爲筋痺。以夏遇此者爲脈痺。以至陰遇此者爲肌痺。以秋遇此者爲皮痺。故各視其部則知痺之高下。蓋心肺之痺在高。肝腎脾痺在下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腸中積聚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皮膚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如此則腸胃惡。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傷脾胃之間。寒溫不次。邪氣稍至。

馬氏曰惡者俗云不好也

穡積留止。大聚乃起。

朱永年曰。此言善病腸中積聚者。以腸胃之惡也。夫皮膚薄而氣不充。身澤毛肉不堅。而津液不能淖澤。如此則腸胃惡。蓋津液血氣。腸胃之所生也。惡則邪氣留止而成積聚。乃傷脾胃之間。若再飲食之寒溫不節。邪氣稍至。卽穡積而大聚乃起。夫腸乃肺之合。而主皮主氣。胃乃脾之合。而主肉主津。故皮膚薄而肉不堅。則氣不充。而津液不淖澤矣。氣不充而液不澤。則毫毛開而腠理疏。疏則邪

氣留止。漸溜於腸胃之間而成積聚矣。

黃帝曰。余聞病形。已知之矣。願聞其時。少俞答曰。先立其年。以知其時。時高則起。時下則殆。雖不陷下。當年有衝通。其病必起。是謂因形而生病。五變之紀也。風雨寒暑。運行之六氣也。六氣在外。以病形。故當先立其年。以知其時之六氣。如辰戌之歲。太陽司天。二之客氣。乃陽明燥金。主氣。乃少陰君火。此主氣勝。臨御之氣。值此時。氣高而病必起。起者。卽帝所謂或復還也。如三之客氣。乃太陽寒水。主氣。乃



少陽相火。四之客氣。乃厥陰風木。主氣。乃太陰溼土。五之客氣。乃少陰君火。主氣。乃陽明燥金。終之客氣。乃太陰溼土。主氣。乃太陽寒水。值時氣下而爲客氣所勝。故其病必殆。殆。將也。時氣下而不能勝。則病將留止。卽帝所謂或留止也。蓋風雨寒暑。乃臨御之化。六期環轉。客於形而爲病。故必因時氣以勝之。此論六氣之在外也。陷下者。陷於腸胃之間而成積聚也。衝通者。五運之氣。通出於外而衝散其病氣也。如太陽寒水。司天而五運乃太宮。

土運此在內之運氣勝之故病亦不能留止也蓋  
六氣在外以應天之三陰三陽五運主中以應地  
之五行人之五藏此藏氣勝歲氣故雖不陷下病  
留止於外者亦能衝通而散蓋六氣主升降於上  
下五運主出入於外內者也是謂因形而生病五  
變之紀也夫皮膚肌腠曰形腠者皮膚肌肉之文  
理乃榮衛出入之道路此病形而不病氣者也如  
病氣則與榮衛俱行滯於內而與魂魄飛揚矣如  
傳溜於血脈則入藏府爲內所因矣此病形而不

病氣亦不溜於脈中。故爲漉汗消瘴。寒熱留痺。積聚五者之病。卽陷於內。乃傷脾胃之間。郭郭之中。而不及於藏府。此奇邪淫溢。或病形。或病氣。或溜於血脈。或入於藏府。病之變化。不可勝數也。是以傷寒論六篇。首論三陰三陽之氣。以及六經之證。然亦有病形而不病氣者。故太陽篇中曰。形作傷寒。蓋在天成氣。在地成形。此天地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而視壽夭者。必明乎此。臨病人以觀邪之中人。或病氣。或病形。或溜於血脈。或入於藏府。以

知病之輕重。人之死生者。必明乎此。○朱氏曰。素問歲運諸篇。有客氣勝主氣。而爲民病者。主氣勝客氣。而爲民病者。有六氣勝五運。而爲民病者。五運勝六氣。而爲民病者。此槩論歲運之太過不及也。此篇論人之皮薄理疎。風雨寒暑之氣。循毫毛而入腠理。爲五變之病。故藉主氣以勝之。主氣者。吾身中有此六氣。而合於天之四時也。○朱衛公曰。氣者。三陰三陽之氣。相將出入之榮氣。衛氣。三焦通會元真之氣。所以充行於皮膚肌腠之間。此

病形而不病氣。故藉此形中之陰陽。合四時之六氣。以勝邪。若病氣。則又有氣之變證矣。○倪冲之曰。按陰陽別論云。氣傷痛。形傷腫。先痛而後腫者。氣傷形也。先腫而後痛者。形傷氣也。蓋形舍氣。氣歸形。故病形必及於氣。病氣必及於形。此章論病形而不病氣。蓋陰陽之道。有有形。有無形。有經常。有變易。○上宗曰。理者。皮膚藏府之文理也。蓋在外。乃皮膚肌肉之文理。在內。乃藏府募原之文理。故留止而成積聚者。在藏府外之募原。故乃傷脾。

胃之間而不涉於藏府募原者。連於腸胃之膏膜。

本藏第四十七

黃帝問於岐伯曰。人之血氣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於性命者也。經脈者。所以行血氣而榮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適寒溫。和喜怒者也。是故血和則經脈流行。營覆陰陽。筋骨勁強。關節清利矣。衛氣和則分肉解利。皮膚調柔。腠理緻密矣。志意和則精神專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

不受邪矣。寒溫和則六府化穀。風痺不作。經脈通利。肢節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氣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化水穀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於天也。無愚智賢不肖。無以相倚也。然有其獨盡天壽而無邪僻之病。百年不衰。雖犯風雨卒寒大暑。猶有弗能害也。有其不離屏蔽室內。無怵惕之恐。然猶不免於病。何也。願聞其故。岐伯曰。窘乎哉。問也。五藏者所以參天地。副陰陽。而運四時。化五節者也。五藏者固有小大高下。堅脆端正偏傾者。

六府亦有小大長短厚薄結直緩急凡此二十五者各不同或善或惡或吉或凶請言其方。

上章論在外之皮膚肌腠因剛柔厚薄而生病此章論在內之五藏六府有大小高下偏正厚薄之不同亦因形而生病也夫榮衛血氣藏府之所生也脈肉筋骨藏府之外合也精神魂魄五藏之所藏也水穀津液六府之所化也是以血氣神志和調則五藏不受邪而形體得安然又有因於藏府之形質而能長壽不衰雖犯風雨寒暑邪勿能害



者有外不離屏蔽室內內無怵惕之恐然猶不免於病者此緣藏府有大小厚薄之不同致有善惡凶吉之變異蓋五藏六府本於天地陰陽四時五行之氣而成此形故宜中正堅厚以參副天地陰陽之正氣

心小則安邪弗能傷易傷以憂心大則憂不能傷易傷於邪心高則滿於肺中憊而善忘難閉以言心下則藏外易傷於寒易恐以言心堅則藏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痺熱中心端正則和利難傷心偏傾則操

持不一。無守司也。

心小則神氣收藏。故邪弗能害。小心故易傷。以憂也。心大則神旺而憂不能傷。大則神氣外弛。故易傷於邪也。肺者心之蓋。故心高則滿於肺中。在心主言。在肺主聲。滿則心肺之竅閉塞。故悶而善忘。難開以言也。經云。心部於表。故心下則藏外易傷於寒。心卑下。故易恐以言也。心堅則藏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痺。熱中。按邪氣藏府篇。五藏脈微小。爲消痺。蓋五藏主藏精者也。五藏脆弱。則津液微。

薄故皆成消痺。心正則精神和利。而邪病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

肺小則少飲。不病喘喝。肺大則多飲。善病胸痺喉痺。逆氣。肺高則上氣肩息。欬。肺下則居賁迫肺。善脇下痛。肺堅則不病欬上氣。肺脆則苦病消痺。易傷肺端。正則和利難傷。肺偏傾則胸偏痛也。黃叶奔

肺主通調水道。故小則少飲。大則多飲。肺居胸中。開竅於喉。以司呼吸。故小則不病喘喝。大則善病胸痺喉痺。肺主氣。故高則上氣息肩而欬也。賁乃

肺傷者肺燥也

咽從胃上膈而出喉肝在膈之下此迫在胃脘間故曰則苦膈中

胃脘之賁門在胃之上口下則肺居賁間而胃脘迫肺血脈不通故脇下痛脇下乃肺脈所出之雲門中府處也肺堅則氣不上逆而欬肺脆則苦病消痺而肺易傷也肺藏氣氣舍魄肺端正則神志和利邪勿能傷肺偏傾則胸偏痛也

肝小則藏安無脇下之痛肝大則逼胃迫咽迫咽則苦膈中且脇下痛肝高則上支賁切脇悅爲息賁肝下則逼胃脇下空脇下空則易受邪肝堅則藏安難傷肝脆則善病消痺易傷肝端正則和利難傷肝偏

水侵土故上  
迫胃咽

魂魄志意乃  
五藏之神

傾。則脇下痛也。

肝居脇下。故小則藏安而無脇下之痛。肝居胃之  
左。故大則逼胃。而胃腕上迫於咽也。肝在膈之下。  
故大則苦於膈中。且脇下痛。肝脈貫膈上注肺。故  
高則上支賁切。脇惋爲息賁。肝居胃旁。故下則逼  
胃而脇下空。空則易受於邪。蓋脇乃邪正出入之  
樞部也。肝堅則藏安難傷。脆則善病消瘵而易傷  
也。肝藏血。血舍魂。端正則神志利利。偏傾則脇痛  
也。

脾小則藏安。難傷於邪也。脾大則苦湊眇而痛。不能疾行。脾高則眇引季脇而痛。脾下則下加於大腸。下加於大腸則藏苦受邪。脾堅則藏安難傷。脾脆則善病消痺易傷。脾端正則和利難傷。脾偏傾則善滿善脹也。眇音秒與秒同。

脾爲中土而主於四旁。故小則藏安而難傷於邪也。脾居於腹。在脇骨之秒。故大則苦湊眇而痛。脾主四支。故不能疾行也。脇在眇之上。故高則眇引季脇而痛。下則加於大腸。加於大腸則藏苦受邪。

蓋藏虛其本位也。脾堅則藏安難傷。脾脆則善病消痺而易傷也。脾藏意。意舍榮。端正則神志和利。偏傾則善滿善脹也。

腎小則藏安難傷。腎大則善病腰痛。不可以俛仰。易傷以邪。腎高則苦背脊痛。不可以俛仰。腎下則腰尻痛。不可以俛仰。爲狐疝。腎堅則不病。腰背痛。腎脆則苦病消痺。易傷。腎端正則和利。難傷。腎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凡此二十五變者。人之所苦常病也。尻音敲。脆骨也。夫藏者藏也。故小則藏安難傷。大則善病腰痛。腰

背脊在腰之  
上尻在腰之

下

乃腎之府也。夫腰脊者，身之大關節也。故腰痛背  
脊痛，腰尻痛，皆不可以俯仰。腎附於腰脊間，故病  
諸痛也。狐疝者，偏有大小，時時上下。狐乃陰獸，善  
變化而藏。睪丸上下如狐之出入無時，此腎藏之  
疝也。腎堅則不病，腰背痛脆則苦病，消瘵而易傷  
也。腎藏精，精舍志，藏體端正則神志和利而難傷。  
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夫身形五藏之外合也。皮薄  
理疏，則風雨寒暑之邪，循毫毛而入，腠理以病。形  
蓋六氣之客於外也。如在內之藏形，薄脆偏傾，則



人之所苦常病常病者五五二十五變病也。

黃帝曰。何以知其然也。岐伯曰。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鬲肝者心高。鬲肝小短舉者心下。鬲肝長者心下堅。鬲肝弱小以薄者心脆。鬲肝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鬲肝倚一方者心偏傾也。鬲音結。肝音干。

小理者肌肉之文理細密。粗理者肉理粗疏。大肉  
膈脂。五藏之所生也。故候肉理之粗細。卽知藏形  
之大小。鬲肝胸下蔽骨也。本經曰。膏人縱腹垂腴。  
肉人者上下容大。蓋人之脛肉本於藏府募原之

精液以資生。募原者藏府之膏肓也。五藏所藏之精液。溢於膏肓而外養於膈肉。是以五藏病者。大肉陷下。破膈脫肉。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膈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膈厚者肺端正。脇偏疏者肺偏傾也。

肺居肩膈之內。脇腋之上。故視其肩背膈腋。卽知肺之高下。堅脆偏傾。倪冲之曰。肺屬天而華蓋於上。背爲陽而形身之上也。故肺俞出於肩背。○朱

永年曰。脈要精微論云。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蓋形身之上下。卽藏府所居之外候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胸反骹者。肝高。合脇兔骹者。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脇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骹音交

骹者。胸脇交分之扁骨。內膈前連於胸之鳩尾旁。連於脇。後連於脊之十一椎。肝在膈之下。故廣胸

反骹者肝高。合脇兔骹者肝下。兔者骨之藏伏也。肝脈下循於腹之章門。上循於膺之期門。在內者從肝別貫膈。故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

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唇者脾高。唇下縱者脾下。唇堅者脾堅。唇大而不堅者脾脆。唇上下好者脾端正。唇偏舉者脾偏傾也。

倪氏曰。唇者脾之候。故視唇之好惡。以知脾藏之

吉凶。

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

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耳好前居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也。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也。

倪氏曰。耳者腎之候。故視耳之好惡。以知腎藏之高下偏正。凡此諸變者。神志能持則安。減則不免於病矣。

帝曰善。然非余之所問也。願聞人之有不可病者。至盡天壽。雖有深憂大恐。怵惕之志。猶不能減也。甚寒大熱。不能傷也。其有不離屏蔽室內。又無怵惕之恐。

然不免於病者何也。願聞其故。岐伯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請言其故。五藏皆小者少病。苦焦心。大愁憂。五藏皆大者緩於事。難使以憂。五藏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藏皆堅者無病。五藏皆脆者不離於病。五藏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藏皆偏傾者。邪心而善盜。不可以爲人平。反覆言語也。

倪冲之曰。此總結五藏之形不同。而情志亦有別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氣魂魄志意者也。故小則血氣收藏而少病。小則神志畏怯。故苦焦心。大

憂愁也。五藏皆大者，神志充足，故緩於事，難使以  
憂。五藏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藏皆下者，好出入下。  
此皆因形而情志隨之也。和於中則著於外，故得  
人心。善盜者，貪取之小人。語言反覆，不可以爲平  
正人也。

黃帝曰：願聞六府之應。岐伯答曰：肺合大腸。大腸者  
皮其應。心合小腸。小腸者脈其應。肝合膽。膽者筋其  
應。脾合胃。胃者肉其應。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  
腠理毫毛其應。

倪氏曰。五藏爲陰。六府爲陽。藏府雌雄相合。五藏內合。六府外應於形身。陰內而陽外也。故視其外合之皮脈肉筋骨。則知六府之厚薄長短矣。腎將兩藏。一合三焦。一合膀胱。

黃帝曰。應之奈何。岐伯曰。肺應皮。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皮緩腹裏大者。大腸大而長。皮急者。大腸急而短。皮滑者。大腸直。皮肉不相離者。大腸結。

倪氏曰。五藏內合。六府外應於皮脈肉筋骨。是以肺應皮。而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藏府之



形氣外內交相輸應者也。

心應脈。皮厚者脈厚。脈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脈薄。脈薄者小腸薄。皮緩者脈緩。脈緩者小腸大而長。皮薄而脈沖小者。小腸小而短。諸陽經脈皆多行屈者。小腸結。

邪氣藏府篇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皮脈之相應也。故皮厚者脈厚。脈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脈薄。脈薄者小腸薄。

脾應肉。肉脘堅大者胃厚。肉脘糜者胃薄。肉脘小而

麼者胃不堅。肉脘不稱身者胃下。胃下者下脘約不利。肉脘不堅者胃緩。肉脘無小裊累者胃急。肉脘多少裊累者胃結。胃結者上脘約不利也。脘音窘。稱去聲。

倪氏曰。脘。肥脂也。麼亦小也。約。約束也。胃有上脘中脘下脘。故胃下則下脘約不利。結則上脘約不利也。

肝應爪。爪厚色黃者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也。

爪朱氏曰爪者筋之餘故肝應爪視爪之好惡以知  
膽之厚薄緩急也五藏六府皆取決於膽故秉五  
藏五行之氣色莫子瑜曰膽屬甲子主天干地支  
之首故備五行之色

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  
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  
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  
焦膀胱結也

倪氏曰太陽之氣主皮毛三焦之氣通腠理是以

視皮膚腠理之厚薄。則內應於三焦膀胱矣。又津液隨三焦之氣以溫肌肉。充皮膚。三焦者。少陽之氣也。本經云。熏膚充身澤毛。是謂氣。是以皮毛皆應於三焦膀胱。○朱永年曰。經云。谿谷屬骨。是肌肉之屬於骨也。又曰。脾生肉。肉生肺。肺生皮毛。是骨肉皮毛。交相資生者也。故曰。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

黃帝曰。厚薄美惡。皆有形。願聞其所病。岐伯答曰。視其外應。以知其內藏。則知所病矣。

倪氏曰。六府內合五藏。外應於皮肉筋骨。故視其  
外應。以知其內藏。則知其所病矣。蓋六府之厚薄  
緩急。大小而爲病者。與五藏之相同也。

禁服第四十八

雷公問於黃帝曰。細子得受業。通於九鍼六十篇。旦  
暮勤服之。近者編絕。久者簡垢。然尙諷誦弗置。未盡  
解於意矣。外揣言渾束爲一。未知所謂也。夫大則無  
外。小則無內。大小無極。高下無度。束之奈何。士之才  
力。或有厚薄。智慮褊淺。不能博大深奧。自強於學。若

細子。細子恐其散於後世。絕於子孫。敢問約之柰何。黃帝曰。善乎哉。問也。此先師之所禁。坐私傳之也。割臂歃血之盟也。子若欲得之。何不齋乎。雷公再拜而起曰。請聞命於是矣。乃齋宿三日而請曰。敢問今日正陽。細子願以受盟。黃帝乃與俱入齋堂。割臂歃血。黃帝親祝曰。今日正陽。歃血傳方。敢有背此言者。反受其殃。雷公再拜曰。細子受之。黃帝乃左握其手。右受之。書曰。慎之慎之。吾爲子言之。凡刺之理。經脈爲始。營其所行。知其度量。內刺五藏。外刺六府。審察衛

氣爲百病母。調其虛實。虛實乃止。寫其血絡。血盡不  
殆矣。

夫氣合於天。天合於地。血合於水。外揣篇論九鍼  
之道。渾束爲一。而合於天道。故篇名外揣。言天道  
之運行於外。司外可以揣內也。此篇以氣血約而  
爲一。候其人迎氣口。外可以知六氣。內可以驗其  
藏府之病。蓋經脈本於藏府之所生。而合於六氣  
也。故曰凡刺之理。經脈爲始。營其所行。知其度量。  
內刺五藏。外刺六府。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謂邪之

中人必先始於皮毛氣分而入於絡脈從經脈而  
入於藏府故寫其血絡血盡不殆蓋絡脈絡於皮  
膚之間乃氣血之交會故視其血絡盡寫其血則  
邪病不致傳溜於經脈藏府而成危殆之證矣虛  
實者血氣之虛實也蓋邪在氣則氣實而血虛陷  
於脈中則血實而氣虛故必審察其本末以調之  
夫血脈者上帝之所貴先師之所禁也藏之金匱  
非其人勿教非其真勿授故帝與畝血立盟而後  
乃傳方篇名禁服者誠其佩服而禁其輕洩也○

百篇有禁服  
二字因以名  
篇



莫子瑜問曰。此篇論約束氣血爲一。奚復引外揣而論。曰。天與水相連。而運行於上下。水天之合一也。故曰。如水鏡之察。不失其形。外揣篇論九鍼之道。渾束爲一。而合於天道。遠者司外揣內。近者司內揣外。是謂陰陽之極。天地之蓋。謂天地之合一也。天地相合。而水在其中矣。此篇論氣血約而爲一。應水天之相合。故引外揣而問者。補申明前章之義也。

雷公曰。此皆細子之所以通。未知其所約也。黃帝曰。

夫約方者，猶約囊也。囊滿而弗約，則輸泄。方成弗約，則神與弗俱。雷公曰：願爲下材者，弗滿而約之。黃帝曰：未滿而知約之，以爲工，不可以爲天下師。未滿而知約者，知氣與血合，候人迎氣口，以知三陰三陽之氣，而不知陰陽血氣推變無窮，可渾束爲一，而合於天之數，故通人道於天道者，斯可以爲天下師。約方者，約束血氣之法，如約囊者，謂氣與血合，猶氣在橐籥之中，滿而弗約，則輸泄矣。故方成而弗約，則神與弗俱，謂血與氣不能共居。

而合一也。滿而弗約者，謂不知經治，脈急弗引也。約而爲一者，脈大以弱，此血氣已和，則欲安靜也。雷公曰：願聞爲工。黃帝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

願聞爲工者，願聞血氣之相應，而後明合一之大道，是由工而上，上而神，神而明也。寸口主陰，故主中人迎主陽，故主外。陰陽中外之氣，左右往來，若引繩上下齊等。如脈大者，人迎氣口俱大，脈小者

人迎氣口俱小。春夏陽氣盛而人迎微大。秋冬陰  
氣盛而寸口微大。如是者陰陽相應。是謂平人。若  
不應天之四時。而更偏大於數倍。是爲溢陰溢陽  
之關格矣。此論三陰三陽之氣。而應於人迎氣口  
之兩脈也。○高子曰。人迎氣口。謂左右之兩寸口。  
所以分候陰陽之氣。非寸關尺三部也。若以三部  
論之。則左有陰陽。而右有陰陽矣。

人迎大一倍於寸口。病在足少陽。一倍而躁。病在手  
少陽。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陽。二倍而躁。病在手太陽。

躁者陰之動  
象陰陽六氣  
皆從陰而生  
自下而上故  
止合足之六  
經在下之氣  
躁動而后上  
合于手

相應者未合  
而相應相合  
者已合爲一  
也

人迎二倍。病在足陽明。三倍而躁。病在手陽明。盛則爲熱。虛則爲寒。緊則爲痛痺。代則乍甚乍間。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緊痛則取之分肉。代則取血絡。且飲藥。陷下則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名曰經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爲外格。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問去聲。數叶朔。

此論陰陽之氣偏盛。而脈見於人迎氣口。及病之在氣在脈。以證明血氣之相應相合也。三陽之氣偏盛。則人迎大二倍三倍。此氣血之相應也。脈大

傷寒病太陽之氣其脈則

紫

氣傷則痛入

于絡則止矣

絡脈外交于皮膚內通于

經脈

以弱則欲安靜。此血氣之相合也。痛痺者。病在於皮腠之氣。分氣傷。故痛。氣血相搏。其脈則緊。此病在氣而見於脈也。代則乍甚乍間。乍痛乍止者。病在血氣之交。或在氣。或在脈。有交相更代之義。故脈代也。盛則寫之者。氣盛宜寫之也。虛則補之者。氣虛宜補之也。緊痛之在氣分。故當取之分肉。代則病在血氣之交。故當刺其血絡。且飲藥者。助其血脈藏府。勿使病從絡脈而入於經脈。從經脈而入於藏府也。陷下則灸之者。氣之下陷也。不盛不

氣應于脈若  
大氣入于脈  
則兼數矣

靈氣并于脈  
中則死和氣  
合于脈中則  
欲安靜也

虛者氣之和平也。以經取之者，病不在氣而已。入於經，則當取之於經矣。若人迎大於四倍，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者，死不治。夫始言人迎大一倍，二倍三倍者，此陽氣太盛而應於脈也。後言以經取之，名曰經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此陽盛之氣，溢於脈中，氣血之相合也。此以陰陽氣之偏盛，病之在氣在脈，以明氣之應於脈而合於脈也。故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本者，以三陰三陽之氣爲本。末者，以左右之

人迎氣口爲標。蓋言陰陽血氣。渾束爲一。外可以候三陰三陽之六氣。內可以候五藏六府之有形。此陰陽離合之大道。天運常變之大數也。

寸口大於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陰。一倍而躁。病在手心主。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陰。二倍而躁。病在手少陰。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陰。三倍而躁。病在手太陰。盛則脹滿。寒中。食不化。虛則熱中。出糜。少氣。溺變色。緊則痛痺。代則乍痛乍止。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緊則先刺而後灸之。代則取血絡而後調之。陷下則徒灸之。陷



下者脈血絡於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名曰經刺。寸口四倍者。名曰內關。內關者。且大且數。死不治。必審察其本末之寒溫。以驗其藏府之病。

夫在天蒼。齡丹。素玄之氣。經於十干之分化。生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上呈天之六氣。六氣合六經。五行生五藏。是六氣本於五藏之所生。故陰氣太盛。則脹滿寒中。虛則熱中。出糜溺。色變。氣從內而外。由陰而陽也。是以候人迎氣口。則知陰陽六氣之

脾子藏府血  
絡之肉理者

盛虛內可以驗其藏府之病。陰陽外內之相通也。夫痛痺在於分腠之氣分。腠者皮膚藏府之肉理。故病在陽者取之分肉。病在陰者先刺而後灸之。蓋灸者所以啟在內在之氣也。代則氣分之邪交於脈絡。故先取血絡而後飲藥以調之。陷下則徒灸之。蓋言氣陷下者宜灸。今入於脈中。又當取之於經矣。如陷於脈而宜灸者。乃脈受絡之留血而陷於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若氣并於血。又非灸之所宜也。此蓋因氣之盛虛病之外內以證

明血氣之有分有合。有邪病。有和調。反覆辨論。皆所以明約束之道。所謂邪病者。中有着血。猶囊滿而弗約。則輸泄矣。和調者。氣并於血。神與氣俱。渾束爲一。陰陽已和。則欲安靜。毋用力煩勞。不可灸也。○朱永年曰。本經中論人迎寸口大一二三倍之文。凡四見。其中章旨不同。學者各宜體會。若僅以三陰三陽論之。去經義遠矣。馬氏以六氣增註藏府。更爲蛇足。

通其營輸。乃可傳於大數。大數曰。盛則徒寫之。虛則

徒補之。緊則灸刺。且飲藥。陷下則徒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所謂經治者。飲藥亦曰灸刺。脈急則引。脈大以弱。則欲安靜。用力無勞也。

此總結上文。以申明約束爲一之道。通其營輸者。謂血氣之相合。從營輸而溜注於脈也。大數者。謂合一之道。通天道也。故知其大數。則曰盛則徒寫之。虛則徒補之。陷下則徒灸之。蓋謂氣盛者宜寫。氣虛者宜補。氣陷下者宜灸。今氣與血合。渾束爲一。有病者則當取之於經。氣盛於脈中者。又當引。

脈中有着血者亦宜灸故曰亦

而伸之。血氣和平而相合者。則欲安靜調養。是以徒寫徒補。徒灸也。所謂經治者。飲藥亦曰灸刺。此病入於經。所當以經治之。脈急則引者。陰陽偏盛之氣。并於脈中。故脈數急。又當引而伸之。蓋囊滿勿約。則輸泄矣。若脈大以弱者。此平和之氣。與血相合而已。和調則欲安靜。以調養。無用力以傷其血脈。無煩勞以傷其氣也。此章假人迎氣口之盛躁。以明氣血之合一。故曰脈急則引者。先言盛躁之氣。而合於脈中也。繼言脈大以弱者。乃平和之

氣血渾束於一也。氣并於脈中。故脈大。血氣和調。故柔栗也。外揣篇論渾束爲一而合於天道。天地有外內上下之氣交。故司外可以揣內。司內可以揣外。此天地之合一也。此篇論陰陽六氣與血脈渾束爲一。應司天在上。在泉在下。如水鏡之察。不失其形。此水天之合一也。○愚按此篇大義。謂陰陽六氣外合於手足六經。內合于五藏六府。可分可合。可外可內者也。候人迎氣口者。候六氣之在外。而不涉于經也。陷下則灸之者。謂氣陷于內。而

經云榮爲根  
衛爲葉

假病以分氣  
血之離合

不陷于脈也。故曰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衛氣外行于皮膚分肉。內行于藏府之募原。六氣在外同衛氣而在膚表之間。陷于內則入于藏府之募原矣。故曰審察其本末之寒溫以驗其藏府之病。蓋以內爲本而外爲末。血爲本而氣爲標。審其病之在氣在脈。在外在內也。如病在外之六氣。有不涉于六經者。有病在氣而轉入于經者。有陷于內而不干于藏府者。有陷于募原之中而病及于藏府者。此六氣之于經脈藏府。可分而可合也。緊則爲痛。

痺者病形而傷氣也。代則乍甚乍間者氣始入于脈也。蓋六氣本于五藏之所生而外出于膚表合而爲一。則從絡而脈脈而經經而藏府也。六氣出入于藏府經脈之間有離有合。運行無息者也。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此六氣行于脈外也。脈大以弱則欲安靜。此氣與血合。混束而爲一矣。卽如中風傷寒。六經相傳。七日來復。此病在六氣而不涉于經也。如病一二日卽見嘔吐洩泄諸證者。此陷于內而入府也。有病一二日卽見神昏氣



促煩躁諸證者。此陷于藏府之募原而爲半死半  
生之證矣。蓋客于藏外者生。干藏者死。干藏而藏  
眞完固。不爲邪傷者生。藏眞傷而神昏躁盛者死。  
故曰治五藏者。半死半生也。如傷寒之黃連阿膠  
桃花小陷胸證。此病在氣而溜于經也。蓋邪入于  
經。其藏氣實。不必動藏。則溜于府。若血脈傳溜。大  
氣入藏。腹痛下滯。可以致死。而不可以致生矣。夫  
邪氣滯洩。不可勝數。有病一二日。或卽溜于經。或  
卽陷于內。或卽干藏入府者。有病多日而漸次溜

經陷內于藏入府者有病久而止在氣在形不入于內者此邪病之有重輕正氣之有虛實也此篇只論血氣之離合出入審病氣之輕重死生大有關著于至道故帝令齋宿而始授其書予亦不厭瑣贅祖而復明之以勉後學知正氣之出入則知邪病之雷淺深治其始蒙球其未逆弗使邪氣內入而成不救此醫道中修身善後之大功德也○高子曰外揣篇論氣與形合此篇論氣與血合五變章論病在形而不病氣本藏篇論病在藏府而不病氣本

經厥逆諸篇有病氣者有病血者有血氣之兼病者此陰陽離合之道變化之不測也

五色第四十九

雷公問於黃帝曰。五色獨決於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謂也。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此承三十七章之五閱五使。復辨明五藏之氣。見色於明堂。見脈於氣口。察其色。切其脈。以知病之

間甚。人之壽夭也。五閱章曰。五官已辨。闕庭必張。乃立明堂。明堂廣大。蕃蔽見外。方壁高基。引垂居外。五色乃治。平博廣大。壽中百歲。故帝復釋之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蓋言面部之形色。應天地之形氣。欲其清明而廣厚也。夫五藏生於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上呈天之五色。及三陰三陽之六氣。故色見於明堂。脈出於氣口。乃五藏之氣。見於色而應。

王子方曰照  
應後之目有  
所見

於脈也。故曰五氣者，五藏之使也。五時之副也。氣  
口者，左之人迎，右之寸口，所以候三陰三陽之氣。  
三陰三陽者，五藏六府之氣也。○朱氏曰：按五藏  
生成篇云：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  
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  
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蓋五  
藏之氣色見於面，五藏之血色見於目也。脈要精  
微論曰：尺外以候腎，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右以候  
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左外以候心，是五藏之有

五藏之形候  
三部之浮沈  
五藏之氣候  
在氣口

形候見於左右三部之寸關尺。五藏之氣候見於氣口也。故曰脈之浮沈及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此五藏之形氣各有所候也。夫天地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故視人之壽夭。決病之死生者必明乎此。

雷公曰：五官之辯奈何？黃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於中央，六府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藏安於胸中。眞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惡叶烏

五官者五藏之外候也。明堂者鼻也。鼻之準骨貴高起而平直者也。五藏次於中央。闕庭之中肺也。闕下者心也。直下者肝也。再下者脾也。藏爲陰而主中。故候次於中央也。六府挾其兩側。肝左者膽也。方上者胃也。中次者大腸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府爲陽而主外。故位次於兩側也。腎爲水藏。故挾大腸而位於蕃蔽之外。應地居中而海水之在外也。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應天闕在上。王宮在下。有天地人之

三部也。闕庭者肺也。肺主天而居上也。極下者脾也。脾主地而居下也。王宮者心之部也。心爲君主而居中也。五藏安居於胸中而藏眞之色。致見於外。五官惡得無辨乎。

黃帝曰。其不辨者。可得聞乎。黃帝曰。五色之見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矣。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矣。

朱永年曰。不辨者。謂不辨其眞色。而辨其病色也。五色之見。各出其色部者。謂五藏之病色。各見於



本部也。刺熱論曰：色榮顴骨，熱病也。部骨陷者，謂本部之色隱然陷於骨間者，必不免於病矣。蓋病生於內者，從內而外，色隱現於骨者，病已成矣。承襲者，謂子襲母氣也。如心部見黃，肝部見赤，肺部見黑，腎部見青，此子之氣色承襲於母部，雖病甚不死，蓋從子以洩其母病也。

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病，黃赤爲熱，白爲寒，是爲五官。

倪冲之曰：此察五部之色，而知外淫之病也。青黑

者風寒之色。故爲痛。黃赤者。火土之色。故爲熱。白者。清肅之氣。故爲寒。是爲五色之所司。而爲外因之病也。莫子瑜曰。上節論五藏之病色。各出其部。此論天之風寒。見於五色。審別外內。是爲良工。

雷公曰。病之益甚。與其方衰如何。黃帝曰。外內皆在焉。切其脈口。滑小緊以沈者。病益甚在中。人迎氣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其脈口浮滑者。病日進。人迎沈而滑者。病日損。其脈口滑而沈者。病日進。在內。其人迎脈滑盛以浮者。其病日進在外。脈之浮沈及

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病之在藏。沈而大者。易已。小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

此切其脈口。人迎以知病之間。甚外內也。夫外因之病。從外而內。自陽而陰。內因之病。從內而外。由陰而陽。脈口主內。人迎主外。故曰外內皆在。謂候其脈口。人迎而外感。內傷之病。皆可以知其甚衰也。故切其脈口。滑小繫以沈者。病甚在內也。人迎氣大繫以浮者。病甚在外也。夫浮爲陽。沈爲陰。其

天迎寸口在  
左右之兩脈  
口而不兼關  
尺

脈口浮滑者。陽氣在陰。故病主日進。人迎沈而滑  
者。陰氣出陽。故病日損也。其脈口滑以沈者。病日  
進在內也。其人迎滑以浮者。病日進在外也。脈之  
浮沈。謂左右寸關尺三部之脈。與人迎寸口之氣  
大小浮沈等者。此藏府之形氣俱病。故爲難已。病  
之在藏。沈而大者。此陰病見陽脈。故爲易已。是以  
雷小則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陽病在外。故其病易  
散也。人迎主外。是以人迎盛堅者。傷於寒。病因於  
外也。氣口主中。是以氣口盛堅者。傷於食。病因於

內外陰陽錯  
孫衍言

內也。人迎氣口主藏府陰陽之氣。故候其兩脈。而  
外內之病皆在焉。

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黃帝曰。其色蠶以明。  
沈天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  
散者病方已。五藏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  
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  
病從內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  
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  
朱永年曰。此察其色。而知病之間甚外內也。蠶明。

古藏地氣之所生也

主陽沈大主陰。陰陽交見。故爲病甚。夫色乃五藏五行之氣。從內而出。自下而上。以見於面。其色上行者。病氣方殷。故爲益甚。夫地氣升而爲雲。得天氣降而徹散。故病方已也。藏部。藏府之分部也。五藏次於中央。爲內部。六府挾其兩側。爲外部。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外因之病。從外走內也。其色從內走外者。內因之病。從內走外也。蓋府爲陽而主外。藏爲陰而主內也。故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

內反者益甚也。

其脈滑大以代而長者。病從外來。目有所見。志有所惡。此陽氣之并也。可變而已。

承上文而言氣分之病并於血脈也。上文之所謂陰陽外內者。病在氣也。故脈見於氣口。色見於明堂。若氣并於血。則脈見寸關尺之三部。而色見於目矣。滑者寒水之象。大者暑熱之象。代者溼土之象。長者風木之象。此外因風寒暑溼之氣并於血脈而見此脈。故曰以代。曰而長。謂或滑大。或代。或

長皆病從外來。非四氣之同并。而同見此脈也。目有所見者。色見於目也。志有所惡者。五藏之神志有所不安也。此陽氣之并也。可變而已。謂先治其外。後治其內。使之通變于外。而病可已也。

雷公曰。小子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溼之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常候闕中。薄澤爲風。冲濁爲痺。在地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地者。面之下部。名地閣也。風乃天氣。故常候於闕庭。寒溼者。地氣。故候在地部。風乃陽邪。故其色薄。



澤寒溼者陰邪。故其色冲濁。此承上啓下之文。言風寒溼邪。可并於脈中。可入於藏府。而爲卒死之。不救。故邪風之至。疾如風雨。而爲百病之長。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膚。其次治筋脈。其次治藏府。治藏府者。半死半生也。是以醫者當明於分部。審察外內。用陰和陽。用陽和陰。勿使邪入於藏。而成不救。斯謂之良工。而萬舉萬當也。○朱永年曰。氣并於脈。則血脈傳溜。太氣入藏。不可以致生。蓋邪在血脈。尙可變而已。已入於藏。不亦晚乎。是故

聖人之教人。察色辨脈。蓋欲其不治已病而治未病。不治已亂治未亂也。○倪冲之曰。扁鵲望見桓候之色。正欲其治未病也。所謂未病者。病未傳溜於深隧也。

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黃帝曰。大氣入於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黃帝曰。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

此承上文而言外因內因之病。并於血脈而入藏

者皆爲卒死也。大氣入藏者，外淫之邪入於藏府，故不病而卒死矣。不病者，無在外之形證也。病小愈而卒死者，內因之病，藏府相乘也。赤色出兩顴，黑色出於庭，卽下文之所謂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蓋赤者火之色，黑者水之色也。小愈者，水濟其火也。卒死者，水淫而火滅也。蓋五行之氣，制則生化，淫勝則絕滅矣。夫病在氣者，其色散而不聚；乘於脈中者，其色聚而不散。大如母指者，血脈之聚色也。腎脈注胸中，上絡心，赤色出兩顴。

者。腎上乘心。而心火之氣外出也。黑色出於庭者。腎乘心。而心先病。腎爲應。而亦隨之外出。故色皆如是。皆如是者。色皆如母指也。蓋藏者藏也。五色之見於面者。五藏之氣見於色也。聚色外見者。藏眞之外洩也。○倪冲之曰。水上乘心。則心先病。故曰病。曰小愈。腎氣上乘。則自虛其本位矣。復爲後應。而上出。故不病而卒死。不爲他藏所乘。而自脫也。○朱永年曰。五行之氣。有相生。有承制。制則生化。勝制太過。則絕滅矣。故病之小愈者。制

則生化也。小愈而卒死者，勝制太過也。舉心腎而五藏皆然。○高士宗曰：庭者，天庭也。水通於天，上下環轉，黑色出於庭，乃水歸於天，而無旋轉之機矣。在人則卒死，在天爲混濛。

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黃帝曰：察色以知其時。雷公曰：善乎！願卒聞之。黃帝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

藏府之肢節  
見于面部者  
形見于色也

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臚也。此五藏六府肢節之部也。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

察色以言其時者。察五藏五行之色。以知所死之時也。如赤色出於兩顴者。所死之期。其日壬癸。其

天道從左而  
右地道從右  
而左

時夜半也。黑色出於庭而死者。其日戊己。其時辰  
戊丑未時也。藏府各具五行之色。各有所主之部。  
故當明其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陰陽和調。萬  
舉萬當矣。左右者。陰陽之道路。陽從左。陰從右。能  
別左右。是謂天地之大道。男子之色從左而右。女  
子之色從右而左。男女異位。故曰陰陽。○倪冲之  
曰。男從左。女從右。氣之順也。順則聚。聚則有勝。尅絕滅之患。此  
從左。氣之逆也。逆則聚。聚則有勝。尅絕滅之患。此  
節論內因之色。有陰陽左右死生逆順之分。

審察澤天。謂之良工。沈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沈。以知淺深。察其澤天。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色明不蠶。沈天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

此言審察其色。以知外因之病也。沈濁爲內。浮澤爲外。謂外因之病。從外而內。察其色之浮沈。則知



病之外內也。風乃天之陽邪，故色見黃赤。痛爲陰痺，故色見青黑色。白爲寒，色黃而膏潤爲癰膿。赤甚者爲留血，痛在筋骨，故甚則爲拘攣。寒傷皮膚，故甚爲皮不仁。此外因之邪，見於五色，而各見其部。察其色之浮沈，以知病之淺深。察其色之澤夭，以觀人之成敗。察其色之散搏，以知病之遠近。視其色之上下，以知病之所在。夫色脈者，上帝之所貴，先師之所傳也。上古使儻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合之四時五行，入風六合，不離其常，是以積神。

於心然後以知往古來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若色明不蠶。而反見沈天者。其病爲甚。其色雖不明澤。而不沈天者。其病不甚。蓋外因之病。宜從外散。而不宜內入也。

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

此復申明內因之病。有聚散死生之別。夫藏病之散而不聚。則其色散如駒駒。然而病未有聚也。若搏聚於藏。血脈相乘。則見搏聚之色。而爲卒死之

上句言未聚  
在藏下句言  
未聚脈中

病矣。駒駒然者，如駒之過隙，行而不留者也。其色行散，故病未有聚也。夫氣傷痛，其病散於氣分而痛者，聚未成於血脈也。若藏病不出於氣分，如腎乘心，則心先病而搏聚之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母指矣。腎卽爲應而黑色出於庭，亦大如母指矣。此藏邪聚於藏，從血脈相乘，故色皆如是之聚而不散也。金匱要略云：血氣入藏卽死，入府卽愈，非爲一病。百病皆然。在外者可治，入裏者卽死。

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圓直爲莖

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癘陰之屬也。女子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眦爲滯。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圓圓同邪斜同

此言外因之病色見於府部者。其病在府。色雖搏聚。非死徵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故男子色見於面王。爲小腹痛。其圓直爲莖痛。夫外因之病。從外而內。其色從上而下。故

此卽下文所  
謂首空

男子爲狐疝  
女子爲陰瘻

病形者有形  
之病在于腸  
胃之分

以高爲本。下爲所行之首。其病乃在下。狐疝陰瘻  
之屬也。女子色見于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男女  
之病。散在氣分則爲痛。搏于血分則爲聚。夫狐疝  
陰瘻之屬。乃有形之證。其形之或方或圓。或左或  
右。各如其色形。蓋病聚于內。則見聚色于外。形方  
則色方。形圓則色圓。此病形而不病藏。雖有聚色  
非死色也。此五藏六府各有部分。有外內。能明乎  
部分。知其外內。萬舉萬當矣。脈者。面王之下部也。  
其面王之色。隨而下至脈者。主有滯濁之證。其色

左爲左右爲  
右形見于色  
也男左女右  
者氣見于色  
也

散爲痛則其  
色散搏爲聚  
則其色聚

此申明大氣  
入藏之色

潤如膏狀者爲暴食不潔之物蓋府爲陽而主外  
主受納水穀傳導糟粕是以或外受風寒或內傷  
飲食皆爲病府而色見于府部也色見于左則爲  
病在左色見于右則爲病在右其所見之色或聚  
或散皆斜而不端其搏聚之面色所謂如指者也  
夫血脈傳溜大邪入藏則爲卒死今府病而爲狐  
疝陰癘之屬因邪搏而爲聚病故見其聚色非入  
藏之死徵也

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

篇內止提腎  
乘心此言五  
藏相乘各具  
五色各有別  
鄉亦如心臟

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日。

此言色之搏聚而端滿者。乃大氣入藏而爲卒死

矣。青黃赤白黑。五藏五行之色也。別鄉者。如小腸

之部在面王。而面王者。乃心之別鄉也。膽之部在

肝左。膽部者。肝之別鄉也。大如榆莢者。血分之聚

色。卽如母指之狀也。不日者。不終日而卒死也。此

言五藏之病色。見於本部。五藏之死色。見於別鄉。

如心受外淫之邪而卒死者。其色見於面王。心受

內因之病而卒死者。其色出於顴。皆非心臟之本

部但在藏者其色端滿而不斜在府者其色斜而不端此藏府死生之有別也○高士宗曰藏眞藏於內絕則從府而脫於外故色見於府部

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

此承上文以申明端邪之色狀也銳尖也空虛也

其色上行者上銳首虛浮而上行其色下行者下

銳首虛浮而下行蓋病從內而外者其本在下其

首在上病從外而內者其本在上其首在下是以

本沈實而首虛浮此端滿之色狀也有邪而不端

上節卑論外  
因故以高爲  
本下爲首此  
總論外內二  
因故有上下  
之別



者其本在左其首向右行其本在右其首向左行  
皆如上銳首空下銳首空之法此病在府而搏爲  
聚之聚色也○朱永年曰榆莢上下皆銳但虛浮  
者其銳形外見所沈之本不見其銳形也故曰察  
其浮沈以知淺深

以五色命藏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  
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此總結五藏各具五色而各有外內之形層也上  
文言赤色出于兩顴黑色出于庭赤色在面王此

心腎之色也。若以五色命藏，則五藏各有五者之色矣。至于肩臂膺背膝脛手足之部，俱各有五藏所合之皮脈肉筋骨，視其五色，則知病在內之五藏。在外合之形層，此五藏內合五行，外見五色。若外因風寒暑溼之邪，而見于色者，六氣之應于色也。○倪冲之曰：病五藏于內，則外見五色；邪中外合之皮脈肉筋骨，則內入于五藏。此外內出入之道也。按病傳章曰：血脈傳溜，大邪入藏，可以致死，不可以致生。帝曰：大氣入藏，奈何？伯曰：病先發于

心一日而之肺三日而之肝蓋血脈傳溜故先發于心若邪中皮而內入則先發于肺矣夫邪從形層次第而入于內者先皮毛而肌腠腠而絡絡而脈脈而經經而府藏此邪在外之皮脈卽中內合之五藏故曰人不病而卒死謂不病在外之形層而卽入于藏也

論勇第五十

黃帝問于少俞曰有人于此。並行並立。其年之長少等也。衣之厚薄均也。卒然遇烈風暴雨。或病或不病。

或皆病或皆不病其故何也少俞曰帝問何急黃帝  
曰願盡聞之少俞曰春青風夏陽風秋涼風冬寒風  
凡此四時之風者其所病各不同形黃帝曰四時之  
風病人如何少俞曰黃色薄皮弱肉者不勝春之虛  
風白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夏之虛風青色薄皮弱肉  
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不勝冬之虛風也黃  
帝曰黑色不病乎少俞曰黑色而皮厚肉堅固不傷  
于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色不一者長夏至而  
有虛風者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長夏至而有虛

風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必重感于寒，外內皆然，乃病。黃帝曰：善。

朱永年曰：上章論五藏之氣見于色，而分別于明堂。此論五藏之氣充于形，而審其虛實。蓋皮膚肌肉之間，五藏元真之所通會。是以薄皮弱肉，則藏真之氣虛矣。五藏之氣虛，則不能勝四時之虛風矣。虛風者，虛鄉不正之邪風也。黑者，水之色。論腎氣之厚薄也。不傷于四時之風者，謂土旺于四季也。不病長夏之風者，謂土主于長夏也。設有皮厚

傷寒小書部  
眞武湯證卽  
此義也

肉堅而傷于四時之風者必重感于寒也。夫在地  
爲水在天爲寒。腎爲水藏上應天之寒氣。是以色  
黑而皮厚肉堅之爲病者必重感于寒。外內皆然  
乃病。謂外受天之寒邪內傷腎藏之水氣。此言人  
之五藏與天之六氣相合。是以五色之薄弱者不  
能勝四時之風氣也。○倪冲之曰。五變章論形之  
厚薄堅脆。此章論形中之氣有強弱之不同。

黃帝曰。夫人之忍痛與不忍痛者。非勇怯之分也。夫  
勇士之不忍痛者。見難則前。見痛則止。夫怯士之忍

痛者聞難則恐。遇痛不動。夫勇士之忍痛者。見難不  
恐。遇痛不動。夫怯士之不忍痛者。見難與痛。目轉面  
盼。恐不能言。失氣驚顏色變化。乍死乍生。余見其然  
也。不知其何由。願聞其故。少俞曰。夫忍痛與不忍痛  
者。皮膚之厚薄。肌肉之堅脆。緩急之分也。非勇怯之  
謂也。

倪冲之曰。此言形氣之有別也。夫忍痛與不忍痛  
者。因形之厚薄堅脆也。勇怯者。氣之強弱也。上節  
論因形而定氣。此論形氣之各有分焉。蓋形舍氣。

氣歸形。形氣之可分可合而論者也。

黃帝曰。願聞勇怯之所由然。少俞曰。勇士者。目深以固。長衝直揚。三焦理橫。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堅。其膽滿以傍。怒則氣盛而胸張。肝舉而膽橫。背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勇士之由然者也。黃帝曰。願聞怯士之所由然。少俞曰。怯士者。目大而不減。陰陽相失。其焦理縱。鬲馯短而小。肝系緩。其膽不滿而縱。腸胃挺。脇下空。雖方大怒。氣不能滿其胸。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能然者也。



朱永年曰。此言勇怯者。本于心之端小。氣之盛衰。肝膽之強弱也。目深以固。長衝直揚。肝氣強也。理者。肌肉之文理。乃三焦通會之處。三焦理橫。少陽之氣壯而膽橫也。其心端直。自反而縮也。肝大以堅。藏體之堅大也。膽滿以飭。膽之精汁。充滿于四旁。此肝膽之形質壯盛也。氣盛而胸張。氣之盛大也。肝舉膽橫。皆裂毛起。肝膽之氣強也。夫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是以心直氣壯。肝舉膽橫。此

肝性急不足  
則緩矣胸中  
膈中也爲氣  
之海

勇士之所由然者也。目大不減者，目雖大而不深固也。陰陽相失者，血氣不和也。焦理縱者，三焦之理路縱弛也。鬲肝短而小者，心小而下也。肝系緩，膽不滿，腸胃緩，脇下空，肝膽之體質薄也。夫肺主氣，氣不能滿其胸，故雖方大怒，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黃帝曰：怯士之得酒，怒不避。勇士者，何藏使然？少俞曰：酒者，水穀之精，熟穀之液也。其氣慄悍，其入于胃中，則胃脹，氣上逆，滿于胸中。肝浮膽橫，當是之時，固

比于勇士。氣衰則悔，與勇士同類，不知避之名曰酒  
悖也。

朱氏曰：此復申明人之勇怯。本于氣之弱強。氣之  
壯盛，由胃府水穀之所生也。酒者水穀之精熟。穀  
之液也。其氣慄悍，故能助氣之充滿，而使肝膽浮  
橫。然酒一散，則氣衰。氣衰則悔矣。故善養乎氣者，飲  
食有節，起居有常，則形氣充足矣。暴喜傷陽，暴怒  
傷陰。和其喜怒，則陰陽不相失矣。形氣壯盛，雖遇  
裂風暴雨，無由入其腠理。而況四時之虛風乎。倪

氏曰：氣之敢勇，本于心之端直。肝之大堅，膽之汁滿，是氣生于形也。氣滿胸中，而使肝浮膽橫，是形本乎氣也。形不離乎氣，氣不離乎形，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以觀人之壽夭者也。○高士宗曰：怯士之得酒，與勇士同類。卽雖方大怒，肝肺舉而氣衰，復下相同。蓋因酒因怒，以壯其氣，酒散氣衰，則復怯矣。故無暴其氣，此善養乎大勇者也。

背腧第五十一

黃帝問于岐伯曰：願聞五藏之腧出于背者。岐伯曰：

背中大腧。在杼骨之端。肺腧在三焦之間。心腧在五焦之間。膈腧在七焦之間。肝腧在九焦之間。脾腧在十一焦之間。腎腧在十四焦之間。皆挾脊相去三寸所。則欲得而驗之。按其處。應在中而痛解。乃其腧也。灸之則可。刺之則不可。氣盛則寫之。虛則補之。以火補者。毋吹其火。須自滅也。以火寫者。疾吹其火。傳其艾。須其火滅也。

倪冲之曰。五藏六府之俞。皆在于背。帝止問五藏之俞者。藏府雌雄相合。論地之五行也。焦。椎也在。

脊背骨節之交督脈之所循也。大杼在第一椎端之兩旁。肺俞在三椎之間。心俞在五椎之間。膈俞在七椎之間。肝俞在九椎之間。脾俞在十一椎之間。腎俞在十四椎之間。皆挾脊相去三寸所。左右各間中行一寸五分也。按其俞應在中而痛解者。太陽與督脈之相通也。是以問五藏之俞而先言大杼者。乃項後大骨之端。督脈循于脊骨之第一椎也。問五藏而言七焦之膈俞者。五藏之氣皆從內膈而出。故曰七節之旁。中有小心。中膈者。皆爲

督脈應天道  
之環轉一周  
水隨天氣而  
運行

傷中其病雖愈不過一歲必死夫五藏之俞皆附于足太陽之經者膀胱爲水府地之五行本于天一之水也按太陽之經而應于督脈者太陽寒水之氣督脈總督一身之陽陰陽水火之氣交也灸之則可者能啓藏陰之氣也刺之則不可者中心者環死中脾者五日死中腎者七日死中肺者五日死蓋逆刺其五藏之氣皆爲傷中非謂中于藏形也以火補之者以火濟水也以火寫之者艾名冰臺能于水中取火能啓發陰藏之氣故疾吹其

火卽傳上其艾以導引其外出也。朱氏曰：太陽之上寒水主之，是以標陽而本寒。秉水火陰陽之氣者也。督脈環遶于周身之前後，從陰而上行者，循陰氣別遶臀，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從陽而下行者，與太陽起于目內眥，上額交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挾脊抵腰中，下循脊絡腎，是督脈環遶于前後上下，而屬絡于兩腎者也。天一生水，地二生火，此太極始分之陰陽。人秉先天之水火，化生五行，以成此形。是以五藏之俞皆本于太陽，而應于督



脈也。

衛氣第五十二

黃帝曰。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穀而化行物者也。其氣內于五藏。而外絡支節。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爲衛氣。其精氣之行于經者爲榮氣。陰陽相隨。外內相貫。如環之無端。亭亭淳淳乎。孰能窮之。然其分別陰陽。皆有標本虛實。所離之處。能別陰陽十二經者。知病之所生。候虛實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氣街者。能知解結契紹于

門戶。能知虛實之堅軟者。知補寫之所在。能知六經標本者。可以無惑於天下。

此章論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然經脈皮膚之血氣。外內出入。陰陽相貫。環轉之無端也。其氣者。謂水穀所生之榮衛。內榮于五藏。以養精神魂魄。外絡于支節。以濡筋骨關節。此言藏府陰陽十二經脈之外內也。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爲衛氣。其精氣之行于經者。爲營氣。謂榮行脈中。衛行脈外。各走其道。交相逆順而行者也。陰陽相隨。外內相貫。謂脈

人之經脈如  
長江大海人  
之絡脈如水  
之支流至稍  
秒而盡絕

內之血氣出于脈外。脈外之氣血貫于脈中。陰陽  
相隨。外內出入。如環無端。莫知其紀也。合天地之  
亭毒。乃陰陽之化淳。亭亭淳淳。孰能窮之。然其分  
別陰陽。皆有標本虛實所離之處。蓋以經脈所起  
之處爲本。所出之處爲標。虛實者。謂血氣出于氣  
街。離經脈而榮于膚腠。則經脈虛而皮膚實矣。高  
下者。謂本在下而標出于上也。氣街者。氣之徑路。  
絡絕則徑通。乃經脈之血氣從此離絕而出于脈  
外者也。契合也。紹繼也。門戶者。血氣所出之門戶。

知六府之氣街則知血氣之結于脈內者解而通之脈內之血氣與脈外之氣血相合相繼而行則知出于氣街之門戶矣脈內之血氣從氣街而出于脈外脈外之氣血從井榮而溜于脈中出于氣街則經脈虛軟而皮膚石堅溜于脈中則經脈石堅而皮膚虛軟故能知虛實則知補寫之所在矣皮膚之氣血猶海之布雲氣于天下經脈之血氣合經水之流貫于地中故能知六經之標本可以無惑于天下篇名衛氣者謂脈內之榮氣出于氣

街與衛氣相將。晝行陽而夜行于陰也。夫榮衛者。水穀之精氣。榮行脈中。衛行脈外。乃無形之氣也。水穀之津液。化而爲血。以奉生身。命曰榮氣。乃有形之血。行于經隧。皮膚者。皆謂之榮氣。夫充膚熱肉之血。有從衝脈而散于皮膚者。有從大絡而出于脈外者。有隨三焦出氣之津液。化而爲赤者。皆謂之榮氣。蓋以血爲榮。血之氣爲榮氣也。此章論行于脈中之榮氣。出于氣街。與衛氣相將而行。故篇名衛氣曰陰陽相隨。外內相貫。血氣之生始出。

人陰陽離合。頭緒紛紜。學者當于全經內細心窮究。庶可以無惑矣。

岐伯曰。博哉聖帝之論。臣請盡意悉言之。足太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標在兩絡命門。命門者目也。足少陽之本。在竅陰之問。標在窻籠之前。窻籠者耳也。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標在背腧與舌下兩脈也。足厥陰之本。在行間上五寸所。標在背腧也。足陽明之本。在厲兌。標在人迎頰挾頰頰也。足太陰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標在背腧與舌本也。

此分別十二經脈之本。出于手足之腕踝。其標在  
 于胸腹頭氣之街。標者猶樹之稍秒。秒絕而出于  
 絡外之徑路也。本者猶木之根幹。經脈之血氣從  
 此而出也。足太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其標在  
 于兩目。而出于頭氣之街。夫氣在頭者止之于腦。  
 兩目之脈入于腦而絕于內也。足少陽之本在足  
 竅陰之間。其標在耳窻籠之前。而出于頭氣之街。  
 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其標在于背俞。  
 與舌下之兩脈。而出于胸氣之街。蓋氣在胸者止

之膺與背俞。謂絡脈之循于胸者。或絕于膺胸之間。或行至背俞而始絕也。根結篇曰。少陰結于廉泉。舌下兩脈。廉泉玉英也。蓋少陰主先天之精氣。及受藏水穀之精。故從本經之絡脈。而出于胸氣之街。復從任脈而上。出于廉泉。從衝脈而下。出于脛氣之街。少陰爲水藏。而富于精血者也。足厥陰之本。在行間。上五寸所。標在背俞。而出于胸氣之街。足陽明之本。在足之厲兌。標在人迎頰俠頰顙。而出于頭氣之街。頰顙者。鼻之上竅。以收洞涕者。



也。足太陰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標在背俞  
與舌本。而出于胸氣之街。蓋三陽之經上循于頭  
是以絡脈亦上出于頭而始絕。三陰之脈止于膺  
胸之間。故絡脈亦至膺與背俞而止。按此章與根  
結篇大義相同。而各有分別。根結篇論三陰三陽  
之開闔樞。此章論十二絡脈之標本出入。倪氏曰  
開闔樞者。三陰三陽之氣也。入于脈中爲闔。出于  
膚表爲開。出入于皮膚經脈之外內爲樞。此論氣  
而及于脈絡也。此章論血氣出入于十二經脈之

中以合三陰三陽之氣。故曰太陽少陽陽明太陰少陰厥陰。而不言藏府之經脈。此論絡脈而及于氣也。蓋血氣之行于膚表者。應六氣之司。天在泉。運行于地之外。膚表之氣血。溜注于脈中。應天泉之復。通貫于地內。五運行篇之所謂。燥勝則地乾。暑勝則地熱。風勝則地動。溼勝則地泥。寒勝則地裂。火勝則地固也。十二經脈。應經水之流行于地中。經脈之血氣。從絡脈而出于膚表。猶經水之從支流而注于海。海之雲氣。復上通于天。是以論陰

陽六氣不離乎經脈論十二經脈不離乎陰陽人  
與天地參也。

手太陽之本在外踝之後。標在命門之上。一寸也。手  
少陽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間。上二寸。標在耳後上角  
下外眥也。手陽明之本在肘骨中。上至別陽。標在顏  
下合鉗上也。手太陰之本在寸口之中。標在腋內動  
也。手少陰之本在銳骨之端。標在背腧也。手心主之  
本在掌後兩筋之間。二寸中。標在腋下三寸也。  
手太陽之本在外踝之後。標在命門之上。一寸。而

出于頭氣之街。手少陽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間。上  
二寸。標在耳後上角下外眥。而出于頭氣之街。手  
陽明之本在肘骨上至別陽。標在顏下合鉗上。而  
出于頭氣之街。鉗上者耳上也。手太陰之本在寸  
口之中。標在腋內之動處。而出于胸氣之街。手少  
陰之本在銳骨之端。標在背俞。而出于胸氣之街。  
手心主之本在掌後兩筋之間。二寸中。標在腋下  
三寸。而出于胸氣之街。按十二經脈之終始。出于  
井。溜于榮。注于俞。行于經。入于合。而內屬于藏府。

絕盡也血氣  
從絡脈之盡

此藏府之十二經脈也。十二絡脈之本標，乃經脈之支別。故曰：此氣之大絡也。絡絕則徑通，蓋血氣從絡脈之起處爲本，盡處爲標，而出于氣街也。然支絡乃經脈之分派，故曰：足太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三寸中。蓋以本支所分之處爲本，而不定在于經俞之穴會也。至于標在頭氣之街者，止之于腦。如太陽之在目內，少陽之在耳中，陽明之在頰頰，乃三陽之絡脈絕于頭腦之中，亦非頭面之穴會也。經脈之內屬藏府。

外絡形身。應神機之出入。血氣之從絡脈出于氣  
街。運行于膚表。應精氣之降升。出入廢則神機化  
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曰亭亭淳淳。孰能窮之。  
言血氣之升降出入。合天地之化育。運行無息者  
也。

凡候此者。下虛則厥。下盛則熱。上虛則眩。上盛則熱  
痛。故石者絕而止之。虛者引而起之。

虛實者。謂十二絡脈之血氣。有虛而有實也。下虛  
下盛者。虛實之在本也。是以下虛則厥。下盛則熱。

血氣從經脈  
出于絡脈而  
上出于氣街

上虛上盛者。虛實之在標也。是以上虛則眩。上盛則熱痛。故石者絕而止之。謂絕之于下。而止之盛于上也。虛者引而起之。謂引之于上。而起之出于下也。此候手足之十二絡脈。上出于頭氣。胸氣之街者也。朱氏曰。絕者。絕其經脈之血氣。溢于絡脈之中。起者。起其經脈之血氣。而引出于氣街也。此蓋以申明血脈之貫通。非補寫之謂也。

請言氣街。胸氣有街。腹氣有街。頭氣有街。脛氣有街。故氣在頭者。止之于腦。氣在胸者。止之膺與背腧。氣

與者謂腸明  
少陰之血氣  
出于頭氣胸  
氣之街而復  
與兩脈出于  
腹氣脛氣之  
街  
暴脹新積謂  
腹內亦有絡  
絕之處血氣  
從絡絕處而  
出于郭郭之  
中則成積矣

在腹者止之背俞。與衝脈于臍左右之動脈者。氣在脛者。止之于氣街。與承山踝上以下。取此者。用毫鍼。必先按而在。久應于手。乃刺而予之。所治者頭痛眩仆。腹痛中滿暴脹。及有新積痛可移者。易已也。積不痛難已也。

街路也。氣街者。氣之徑路。絡絕則徑通。乃絡脈之盡絕處。血氣從此通出于皮膚者也。止盡也。止之于腦者。言頭氣之街。絡脈盡于腦也。止之膺與背俞者。謂胸氣之街。絡脈有盡于膺胸之間者。有從



脈內之血氣  
上行脈外之  
血氣下行外  
內相貫環轉  
無端  
帶脈橫束于  
腹督脈從少  
腹直上者貫  
臍中央

胸上循肩背而始絕者。脈內之血氣。或從膺腋之  
絡脈盡處而出于皮膚。或從背俞之絡脈盡處而  
出于皮膚也。夫十二經脈。止出于頭氣之街。胸氣  
之街者。血氣從下而上出于標也。經云。衝脈者。經  
脈之海也。主滲灌谿谷。與陽明合于宗筋。陰陽總  
宗筋之會。會于氣街。而陽明爲之長。皆屬于帶脈。  
而絡于督脈。是陽明之血氣。又從衝脈而出于腹  
氣之街。故與衝脈會于臍之左右動脈也。本經動  
腧篇曰。衝脈與少陰之大絡。起于腎。下出于氣街。

曰廉曰新非  
入積也謂血  
氣之循行而  
各有所阻也

循陰股內廉邪入臑中。臑中乃足太陽之部分。故  
與足太陽之承山交會于踝上以下。此足少陰又  
同衝脈而出于脛氣之街也。毫鍼微細之鍼取氣  
之出于皮毛者也。按之在久者候氣之至也。夫少  
陰陽明爲血氣之生始。少陰之血氣逆于脛氣之  
街則不能上行而爲頭痛眩仆。陽明之血氣逆于  
腹氣之街則不能布散而爲腹痛中滿。此因少陰  
陽明之氣厥逆。故用毫鍼久按以候氣。故所治者  
頭痛眩仆中滿也。及有新積痛可移者積在氣分。

氣逆血逆皆能爲頭痛眩  
仆腹痛中滿  
玉師曰積者  
邪出于腹內  
也

故爲易已。積不痛者，積在血分，故難已也。此蓋假積以申明經絡之榮血，出于氣街，與衛氣偕行，環轉無端，或有因于氣逆，或有因于血逆也。陽明爲血氣所生之府，少陰乃先天精氣之藏，故復從衝脈出于腹氣之街，脛氣之街，而充布于皮膚肌腠。是以動膺篇論足少陰陽明獨動不休者，乃血氣之盛也。

論痛篇五十三

黃帝問于少俞曰：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

厚薄腠理之疏密各不同。其于鍼石火熯之痛如何。腸胃之厚薄堅脆亦不等。其于毒藥何如。願盡聞之。少俞曰。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于鍼石之痛。火熯亦然。黃帝曰。其耐火熯者。何以知之。少俞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熯。黃帝曰。其不耐鍼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俞曰。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之痛。于火熯亦然。熯。同。

此承上文復申明人之皮肉筋骨皆藉少陰陽明之所資生而資養者也。少陰秉先天之精氣。陽明

化水穀之精微。是以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厚薄。腠理之疏密。皆秉氣于少陰陽明者也。黑色而美骨者。少陰之血氣盛也。肉緩皮膚厚者。陽明之血氣盛也。莫子曰。腎爲水藏。故少陰之氣盛者。能耐火燭。陽明秉秋金之氣。故氣弱則不能耐鍼石火燭矣。

黃帝曰。人之病。或同時而傷。或易已。或難已。其故何如。少俞曰。同時而傷。其身多熱者。易已。多寒者。難已。此分論少陰之氣。少陰者。至陰也。而爲生氣之原。

故其身多熱者。少陰之生氣盛也。多寒者。少陰之  
生氣虛也。人之形氣。生于後天之水穀。始于先天  
之陰陽。形氣盛則邪散。形氣虛則邪留。是以病之  
難易已者。由少陰。生氣之盛衰也。朱氏曰。少陰先  
天之精氣。藉後天水穀以資培。兩火并合。故曰陽  
明。陽明秉燥熱之氣者也。其身多熱者。少陰之氣  
盛也。少陰之氣盛。受陽明之所資也。此節論少陰  
受陽明之氣以資培。下節論陽明受少陰之氣以  
合化。

黃帝曰。人之勝毒。何以知之。少俞曰。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勝毒。故其瘦而薄胃者。皆不勝毒也。勝平聲

此復論少陰與陽明之相合也。陽明居中土。主受納水穀。藉少陰之氣上升。戊癸相合。化大火。土之氣。而后能蒸泌水穀之精微。是以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少陰陽明之氣並盛。故皆能勝毒。倪氏曰。中下二焦。互相資生。然后筋骨強堅。肌肉豐厚。此註與素問厥論合看。

黃帝問于岐伯曰。願聞人之始生。何氣築爲基。何立而爲楯。何失而死。何得而生。岐伯曰。以母爲基。以父爲楯。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也。

倪冲之曰。此篇論人之生死壽夭。皆本于少陰陽明也。夫陽爲父。陰爲母。基始也。言人本于少陰而始生也。楯者。干盾之屬。所以扞禦四旁。謂得陽明之氣。而能充實于四體也。兩精相搏。謂之神。兩精者。一生于先天之精。一生于水穀之精。相搏者。搏聚而合一也。謂得先後天之精氣充足。然後形與

神者水穀之  
精氣也



神俱度百歲乃去。

黃帝曰。何者爲神。岐伯曰。血氣已和。榮衛已通。五藏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爲人。

朱永年曰。此言有生之初。得先天之精氣。生此榮衛氣血。五藏神志。而後乃成人。

黃帝曰。人之壽夭。各不同。或天壽。或卒死。或病久。願聞其道。岐伯曰。五藏堅固。血脈和調。肌肉解利。皮膚緻密。營衛之行。不失其常。呼吸微徐。氣以度行。六府化穀。津液布揚。各如其常。故能長久。

朱氏曰。此言已生之後。藉水穀之精氣。資生榮衛。津液。資養藏府形身。而后能長久。

黃帝曰。人之壽百歲而死。何以知之。岐伯曰。使道。隊以長。基墻高以方。通調榮衛。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終。

此總論人秉先後天之精氣充足。榮衛通調。骨肉豐滿。可長享其天年。使道者。血脈之道路。本輸篇之所謂間使之道。蓋心包絡之主血脈也。隊。行列也。長者。環轉之無端也。此言血氣充足。循序而流。

經脈之血氣  
本于足皮膚  
之血氣本于  
手莫子曰身  
半以上手陽  
明主之身半  
以下足陽明  
主之

通也。土基高以方者，肌肉厚而充于四體也。脈道  
流長，肌肉高厚，則榮衛通調矣。三部者，形身之上  
中下。三里者，手足陽明之脈，皆起發而平等也。骨  
高者，少陰之氣足也。肉滿者，陽明之氣盛也。如此  
者，壽之徵也。倪氏曰：心包絡主脈，包絡三焦，乃腎  
藏所生之氣，出歸于心下，爲有形之藏府而主血  
脈。此先天之精氣也。基墻者，土基厚而四壁堅固，  
此後天水穀之精氣也。

黃帝曰：其氣之盛衰，以至其死，可得聞乎。岐伯曰：人

生十歲。五藏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  
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藏大定。肌  
肉堅固。血脈盛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藏六府。十二經  
脈皆大盛。以平定。媵理始疏。榮華頽落。髮頗頽白。平  
盛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  
滅。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善憂悲。血氣懈惰。故  
好卧。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八十歲。肺氣衰。魄離。故  
言善誤。九十歲。腎氣焦。四藏經脈空虛。百歲。五藏皆  
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

方盛衰論曰  
老從上少從

下

此言人之生長從陰而生自下而上故曰其氣在  
下好走好趨好步者春夏生動之氣也人之衰老  
從上而下自陽而陰故肝始衰而心心而脾脾而  
肺肺而腎好坐好卧者秋冬收藏之氣也肌肉堅  
固血脈盛滿少陰陽明之氣盛也腠理空疏髮鬚  
頽白陽明少陰之氣衰也朱氏曰人之生長先本  
于腎藏之精氣從水火而生木金土先天之五行  
也人之衰老從肝木以及于火土金水後天之五  
行也

黃帝曰。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何如。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又卑基牆薄脈少血。其肉不石。數中風寒。血氣虛。脈不通。眞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數叶朔

此言人秉先天之氣虛薄。而後天猶可資培。更能無犯賊風虛邪。亦可延年益壽。若秉氣虛弱。而又不能調養。兼之數中風寒。以致中道夭而不能盡其天年矣。五藏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先天之氣不足也。又卑基牆薄脈少血。其肉不

石又失其飲食起居之調養矣。數中風寒，又不知  
虛邪賊風，避之有時矣。致使真邪相攻，亂而相引，  
故中壽而盡也。○倪冲之曰：先天者，腎藏之精氣  
也。然有生之後，惟藉後天以資培。水穀入口，其味  
有五，津液各走其道。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  
脾，辛先入肺，鹹先入腎。五藏主藏水穀之精者也。  
腎爲水藏，受五藏之精而藏之。是以先天之精氣  
不足，得後天以資養，亦可以享其永年。故曰六府  
化穀，津液布揚，各如其常，故能久長。曰其正氣。